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离休干部就地自助疗养		项目年份	2023	
项目主管部门(单位)		中国共产党苏州市委员会老干部局				
市级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调整预算数		财政拨款数	指标结余数	指标结余收回数
	402.14	-105.68		296.46	0	0
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万元)	财政拨款数	实际支付数	资金结余、结转数	其中:		
				结转数	财政收回数	
	296.46	296.46	0	0	0	
项目资金构成(详细列出各子项目名称和金额)						
子项名称		预算数(万元)		实际数(万元)		
合计		296.46		296.46		
离休干部就地自助疗养费		240.02		240.02		
四套班子老领导疗养		56.44		56.44		
项目	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权重	实际完成值	自评分
项目绩效实现情况(80分)	决策目标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1	100%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1	100%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1	100%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1	100%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1	100%	1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1	100%	1
	过程目标	预算执行率	=100%	8	100%	8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100%	4

		资金到位率	=100%	1	100%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100%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4	100%	4
	产出目标	离休干部自助数	=530 人	9.16	530 人	9.16
		四套班子疗养数	=76 人	9.2	76 人	9.2
		发放标准符合率	=100%	9.16	100%	9.16
		发放（组织）及时性	及时	9.16	100%	9.16
	效益目标	疗养待遇覆盖率	=100%	9.16	100%	9.16
						0
						0
	满意度目标	对象满意度	>=90%	9.16	95%	9.16
合计						80

填表说明：1.“市级预算执行情况”、“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均含非税收入。“年初预算数”填“二下”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调整预算数”填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数以及追加或调减预算数；“财政拨款数”填财政部门实际拨付的款项数；“实际支付数”填资金实际支付到最终使用者的数额；“结转数”填结转以后年度使用的资金数；“财政收回数”填财政部门收回的资金数。指标结余数=年初预算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调整预算数-财政拨款数；资金结余、结转数=财政拨款数-实际支付数=结转数+财政收回数。2.“指标名称”中“决策”和“过程”类指标根据项目类型，按照《2023年度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共性指标》规定，逐一对照进行自我评价；“产出”、“效果”、“满意度”三类指标填列预算部门（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经财政部门审核通过的指标，如发生绩效目标调整的，以经财政部门批准调整后的指标为准。3.各项指标权重值为根据指标数量将该类总分值分摊到各项指标的分值，即各项指标分值=该类总分值/指标个数。4.各项数据采集的时间节点均为2023年12月31日。定性指标按照好、较好、一般、较差、差等级评分，分别得对应权重值的100%、80%、60%、40%和20%。定量指标评分规则：“产出”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100%~130%得权重值满分，实际完成值每低于目标值1个百分点相应扣减权重值的5%，超过130%的每超过1%扣权重值1%；除指标解释中有特别说明的以外，“投入”类指标评分规则同“产出”类指标；“结果”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100%~200%得权重值满分，超过200%的每超过1%扣权重值1%，实际完成值每低于目标值1个百分点相应扣减权重值的5%。某项指标无法提供具体数值，且无说明，得0分。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概况	自2006年起，实施离休干部、地市职退休干部集中保健疗养。目前标准

	为厅级干部 8000 元/人；陪护及工作人员 5000 元/人。未参加保健疗养的费用按以下标准予以发放：地市级以上 5640 元/人，县处级以下 4400 元/人。2016 年起，离休干部集中保健疗养变更为自助就地疗养，费用纳入财政预算，年初一次性发放。参照 2022 年执行情况，离休干部自助就地疗养涉及人数 530 人，四套班子老领导约 80 人，共需经费 300 万。
项目总目标	《中共苏州市委老干部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纪要》（苏委老领〔2006〕3 号）指出：要提高认识，进一步增强做好新形势下离休干部保健疗养工作的责任感。离休干部是党和国家的宝贵财富，做好离休干部的保健疗养工作，是落实“在政治上关心老干部、在生活上关照老干部、在感情上关怀老干部”的重要举措。
年度绩效目标	《中共苏州市委老干部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纪要》（苏委老领〔2006〕3 号）指出：要提高认识，进一步增强做好新形势下离休干部保健疗养工作的责任感。离休干部是党和国家的宝贵财富，做好离休干部的保健疗养工作，是落实“在政治上关心老干部、在生活上关照老干部、在感情上关怀老干部”的重要举措。
项目实施情况	向市直离休干部所在服务管理单位下发了《关于发放 2023 年度离休干部自助就地疗养费的通知》，进一步明确发放标准和相关要求，要求市财政预算支付单位填报《2023 年度自助就地疗养离休干部名单》和《2023 年度苏州市区离休干部自助就地疗养费汇总表》，经审核后，经费直接下拨各单位预算账户。各单位已于 2023 年 7 月 1 日前将自助就地疗养费发放到离休干部手中。离休干部根据自身情况进行了自助疗养。4 月 9 日至 16 日，受市委、市政府的委托，在市委组织部悉心指导下，通过精心策划安排、悉心结对服务、用心组织实施，为期 8 天的四套班子地市职老领导集中保健疗养在镇江圆满完成。未参加集中疗养的四套班子老领导发放了自助就地疗养费。以上项目受益人数共计 606 人，其中市直离休干部 530 人，市四套班子老领导 76 人。
项目管理成效	通过自助就地疗养费的发放，更好地满足了老同志对美好生活的新期待。广大离休干部深切感受到苏州市委、市政府对他们的关心和照顾，表示生活在苏州很幸福。
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1）人数绩效目标设置达不到绝对精准。因为离休干部普遍进入双高期（高发病期、高死亡期），鉴于随时过世等客观原因，无法精准预估目标人数；（2）问卷调查工作需要提升。“自助就地疗养费问卷调查”设计有待进一步改进，问卷调查采用封闭式问题对自助就地疗养费发放的时效性和流程设置满意度选项，缺乏老同志对疗养费发放的意见建议等内容；（3）个别单位在打卡发放疗养费时没有及时将发放信息告知老同志。
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的建议	（1）充分考虑离休干部随时过世等客观因素，科学设置人数绩效指标名称，如将“离休干部自助数”调整为“离休干部自助数不超”，“四套班子疗养数”调整为“四套班子疗养数不超”；（2）合理完善“自助就地疗养费问卷调查”的设计，增加对疗养费发放的意见建议等内容，充分听取老同志对疗养费发放工作各环节的意见和建议；（3）通过培训等方式，要求服务管理单位在发放该项费用时，要通过电话或者书面形式及时告知离休干部或家属费用发放标准、发放形式等情况；（4）加大宣传力度，进一步鼓励老干部切实将该项费用用于个人医疗保健、健康休养。

（标注：项目总目标、年度绩效目标由软件自动从申报表中生成）

